

## 深圳日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变更住所并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深圳日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7年11月27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公司住所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，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一、公司住所变更情况

为公司更好开展生产经营活动，拟迁移至新的办公场所，变更公司住所，具体信息如下：

变更前公司住所：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马安山第一工业区鞍朗路8号三楼；

变更后公司住所：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福海信息港A1栋302（变更后的公司住所所以工商管理部门最终核准为准）。

### 二、《公司章程》修订情况

因公司住所变更，需要对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应条款进行修订，具体如下：

修改前：“第一章 第四条公司住所：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马

安山第一工业区鞍朗路8号三楼”；

修改后：“第一章 第四条公司住所：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福海信息港A1栋302”。

（注：变更后的公司住所所以工商管理部门最终核准为准）

### 三、变更公司住所并修订公司章程对公司业务经营的影响

本次公司住所的变更和公司章程的修订，不会导致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变化，不会对公司的商业模式产生重大影响。

本次公司住所的变更和公司章程的修订，系适应公司发展的需要，对公司未来经营会产生积极影响。

### 四、办理工商登记的相关事宜

待上述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，公司将根据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。

### 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深圳日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深圳日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7年11月27日